

# 烟台大学法学院

烟大法学院〔2014〕3号

## 关于表彰 2014 年第四届山东省大学生 模拟法庭竞赛优秀队员和指导教师的决定

2014 年 11 月 8 日至 9 日，我院代表队在第四届山东省大学生模拟法庭竞赛中，团结协作、勇于拼搏，以优异的表现连胜四场，荣获冠军及团体特等奖，董晋楠同学获优秀诉讼代理人奖。为进一步推动我院实践教学与学生课外实践活动的开展，经研究决定对该代表队成员董晋楠、靖铭、张丝雨、李泽坤、田聪、叶焯灵同学及指导教师陈浩、宋振武予以表彰和奖励。

奖励代表队主力成员董晋楠、靖铭同学人民币各 500 元，奖励张丝雨、李泽坤、田聪、叶焯灵同学人民币各 300 元。

奖励指导教师陈浩、宋振武各人民币 2000 元。

